2021 年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延期公告

110年度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原訂7月24日、25日舉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將延至11月27日(星期六)、28日(星期日)辦理。

近來臺灣疫情雖有緩降,但考量部分考生南北往來移動及住宿問題,足跡管理不易,為免造成疫情破口,並能維護考生權益,教育部將本考試延至11月27、28日舉行。另於9月6日至13日增加開放報名時間1週,使前因疫情影響未及報名的考生也有機會參與考試。

本次考試重要期程如下:

日期	事項
110年9月6日~13日	考試補報名
110年10月15日前	受疫情影響無法應試者,申請退費截止
110年10月29日起	列印准考證及公告試場
110年11月27日	筆試考試
110年11月28日	口試考試
110年11月28日~11月30日	受理筆試試題疑義申請
110年11月29日~12月01日	受理口試試題疑義申請
110年12月31日	查詢成績及寄發成績單
111年1月7日前	成績複查
111年1月14日前	寄發證書

教育部表示,本次考試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擬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防護措施處理原則」及「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作業流程圖」(如附件),將據以規劃試務作業,並公告全體應考人配合辦理。

凡屬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符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者,或「自主健康管理且有症狀或經安排採檢,於接獲檢驗結果前之情形者」不得參加本考試;教育部已建立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相關單位勾稽居家檢疫及居家隔離等應考人資料機制,於考前21天啟動勾

稽作業;另與各縣市政府衛政單位合作於考前1天比對最新名單,以維護本考 試應考人及相關試務工作人員的健康。

倘考生為「無症狀之自主健康管理」者,須於考試前主動通知試務報名組 安排隔離試場應試,以符合室內社交距離;是類考生於往返考場與住所應搭乘 縣市衛生局安排之防疫計程車、應試期間應全程佩戴口罩;中午不得外出用 餐,須於隔離試場用餐,並由考場代訂及送餐。

有關本次考試的重要規定及注意事項,教育部將公告於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http://www.edu.tw/■)—「認證檢定及留考」專區,及本考試報名系統報名專區上方置頂處(網址:http://gra103.aca.ntu.edu.tw/cpt/apply■),倘對於考試試務有任何意見或問題,亦可洽詢本考試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大學教務處研究生教務組-電話:(02)3366-2388轉417、傳真:(02)2363-4383。